



# 性文化通訊

## 第十五期

二〇一七年三月

### 內容大綱

1. 〈消失的聲音——重新檢視施皮策就著性傾向改變研究道歉的事件〉 / 關啟文、陳婉珊
2. 〈接納不等如鼓勵——社會應如何對待跨性別人士〉 / 關啟文
3. 〈BBC 跨性別兒童紀錄片掀爭議〉
4. 「反思政治正確對教會的挑戰」講座花絮
5. 性文化消息
6. 學會消息
7. 性文化代禱事項
8. 財政報告：2017 年 1 月-2 月



### 編語

上期通訊提到，台灣同性「婚姻」法案通過初審後，進入「朝野協商」階段。然而，還未展開協商，台灣已先要面對大法官就同性「婚姻」釋憲。台灣[聯合新聞](#)報道，大法官已定於3月24日在憲法法庭進行言詞辯論，併審台北市政府及祁家威要求釋憲的案件，到時會直播開庭實況。我們會跟進最新消息，請大家切切代禱記念。

今期通訊的內容格外充實，有兩篇中長文，講述兩個不同的故事。

2013年，著名心理學會 Robert Spitzer 向同性戀群體道歉一事，給人一個印象，Spitzer 推翻了自己 2001 年的研究——有部分同性戀者接受更正治療後成功改變性傾向。連維基百科也表示 Spitzer「收回」了研究，令這些年來「更正治療」備受壓力，美國個別

州份已立法禁止改變性傾向的治療或輔導。可是，當仔細了解事件，卻似乎另有內情，事實上，無論 Spitzer 本人或期刊也沒有撤回 (retract) 研究，讓我們一起重新閱讀 Spitzer 的故事，重現那 200 把「消失的聲音」。

第二個故事，以加拿大性別焦慮 (Gender Dysphoria) 權威 Kenneth Zucker 因為挑戰主流看法——「孩子自己最懂」，被所屬醫院解僱一事為背景，探討兩套互相衝突的，對待跨性別兒童的哲學。關心孩子心性發展的你，不要錯過英國廣播公司 (BBC) 於一月份播出的《跨性別孩子：誰最懂？》 (*Transgender Kids: Who Knows Best?*) 。

談到跨性別議題，我們的基本立場是必須關愛，但不必鼓勵。縱觀跨性別運動的發展，我們希望政府在釐定性別認同政策時，不要盲目追隨西方潮流。

此外，正在美國普林斯頓大學攻讀神學博士學位的楊思言小姐，會分享她在神學院裡遇到的政治正確的所見所聞，看左翼文化如何影響新一代神學生；劉志雄牧師則指出，在政治正確的思考方式中，往往容易形成族群對立，甚至標籤抹黑對方。預告 4 月 19 日 (三) 晚，我們邀請到中文大學社會科學院副教授沈旭暉，與我們主席關啟文教授共談「政治正確」，敬請預留時間出席。

上帝恩典足夠，上月我們發出緊急奉獻呼籲，收到不少弟兄姊妹熱心回應，心頭熱暖之時，同時感到一份對我們事工的肯定，深受鼓舞，唯願繼續在逆流而上的文化戰爭中，靠著神的大能及弟兄姊妹們的祝福緊守崗位。



## I. 消失的聲音——重新檢視施皮策就著性傾向改變研究道歉的事件

文：關啟文（香港浸會大學宗教及哲學系系主任兼教授、香港性文化學會主席）

陳婉珊（香港性文化學會研究幹事）

### 前言

一些受同性性吸引困擾的人士希望擺脫同性性吸引，離開同性戀生活，會向精神科醫生或心理學家求助，或參加小組治療等，這種幫助擺脫同性性吸引的輔導，可統稱為「更正治療」（conversion therapy）。近年，「更正治療」備受批評，被認為不單無效，更很可能會對同性戀者帶來傷害，有一些聲音認為應該禁止「更正治療」。在美、加等地，已有個別州份或省份立法禁止「更正治療」，<sup>1</sup>即使在亞洲，最近台灣衛生福利部亦準備立法禁止。<sup>2</sup>香港亦早有聲音要求禁止「更正治療」，2013年，一個同運組織指控本港一位精神科醫生提供「拗直治療」，<sup>3</sup>又引用一份針對泛美洲地區發出的 PAHO 立場書，要求政府立法禁止「更正治療」。甚至，一份外國新聞竟指香港仍對 LGBT 青少年進行電擊和淋冷水的「更正治療」，完全是子虛烏有，否則，有關專業人士早已被投訴違反專業守則。<sup>4</sup>凡此種種，均一定程度誤解或污名「更正治療」，令一些受同性性吸引困擾的人士求助無門。我們相信，一些對「更正治療」的批評並不公允，如廣被同運引用來反對「更正治療」的「施皮策道歉事件」，就是一個好例子。

### 精神病學家施皮策的戲劇性改變

很多人相信性傾向是不能改變的，若勉強去提出輔導或「更正治療」，不單無效，更可能會為同性戀者帶來傷害，他們甚至提倡用法律禁止「更正治療」。施皮策（Robert Spitzer）是支持同性戀運動的著名精神病學家，1973年同性戀從《精神疾病診斷與統計手冊》中移除，施皮策功不可沒。然而，施皮策於2001年在美國精神醫學學會（APA）會議上發表研究報告，說最少一些同性戀者是可以改變其性傾向時，令同性戀運動界相當震驚，更引來不少質疑和批評。完整的報告於2003年刊於 *Archives of Sexual Behavior* 期刊。施皮策招募和訪問了二百名同性性吸引人士，在45分鐘的電話訪問中，受訪者會被問114條是非題或量表問題。這些受訪者都經歷由同性戀向異性戀方向改變——即使輕微改變，

<sup>1</sup> 美國已立法禁止向18歲以下青少年提供「更正治療」的州份或地區包括新澤西州、加州、俄勒岡州、伊利諾伊州、紐約州和佛蒙特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在加拿大則是安大略省。馬爾他則是首個禁止「更正治療」的歐洲國家。

<sup>2</sup> 李遊博，〈衛福部禁止治療同志性傾向 捍家盟：不可剝奪同志的權利〉，《風向新聞》，2017年1月4日。取自：<https://kairos.news/60375>。

<sup>3</sup> 我們並不贊同「拗直治療」這名稱，因為它帶有貶義和誤導性，我們這裡只是引用同運的說法。

<sup>4</sup> Butterworth, Benjamin. (2016, December 5). Hong Kong authorities are still giving kids 'gay cure' therapy. *Pink News*. Retrieved from <http://www.pinknews.co.uk/2016/12/05/hong-kong-authorities-are-giving-gay-kids-electric-shocks-to-change-their-sexuality/>

並改變維持不少於 5 年。<sup>5</sup>期刊也同時刊登了不少學者對這研究的批評，然後施皮策也作出回應。<sup>6</sup>

事情卻於九年後有峰迴路轉的發展。2012 年記者和專欄作家阿拉納 ( Gabriel Arana ) 探訪已退休著名精神病學家施皮策。隨後，施皮策寫信給 *Archives of Sexual Behavior*，重新詮釋他於 2003 年發表的研究結論，並向那些因為他的研究結果，而花時間精力接受「更正治療」的人道歉。( Spitzer 2012 ) 同運人士大肆宣揚這事件，提出施皮策自己也撤回這研究，我們甚至曾聽一些人指控整個研究都是虛構的。他們認為這把「更正治療」的唯一理據都摧毀，所以再次印證性傾向改變是不可能的，而要求立法禁止專業人士提供「更正治療」的聲音亦越見響亮。

然而，當我們仔細檢視這事件時，卻發覺施皮策道歉一事，並非指當時的數據做假，或作出了錯誤的統計分析，而是他個人的想法改變了；而且，研究從未曾正式撤回。再者，縱使施皮策自己改變觀點，這就代表原初的研究全無價值嗎？由於對這件事的嚴重誤解不公正地打擊「更正治療」的聲譽，阻礙部分同性性傾向人士縱使自願，也不能獲得專業人士的協助，值得我們重新探討。

### 沒有撤回研究 只有重新詮釋

2012 年春天，一位記者阿拉納到訪施皮策位於普林斯頓市的家。<sup>7</sup>施皮策年屆八旬，患了帕金森症，雖步履蹣跚但思路仍然清晰。阿拉納告訴施皮策，他曾被邀參與 2001 年的研究，但他沒有回覆。阿拉納接受「更正治療」( conversion therapy ) 後，沒有轉變成異性戀，後來擁抱同性性傾向，終與一男子結婚。被問到當年對研究的批評，施皮策告訴阿拉納，他認為當年的批評大部分是對的，研究的結果只代表那些接受了「更正治療」人士的主觀看法。施皮策說曾要求當年刊出的期刊撤回研究，但主編拒絕了。阿拉納表示沒法聯絡到期刊主編朱克博士 ( Kenneth Zucker )。

不久，*Archives of Sexual Behavior* 在 2012 年刊出了施皮策的來信，標題為「Spitzer Reassesses His 2003 Study of Reparative Therapy of Homosexuality」。<sup>8</sup>信中公開施皮策對 2001 年研究的最新看法，他表示其實沒有辦法確定受訪者自稱改變的報告是否有效可信，另外他說：「我相信我欠同性戀群體一個道歉.....我同時向那些因為相信我

<sup>5</sup> Spitzer, Robert. (2003). Can Some Gay Men and Lesbians Change Their Sexual Orientation? 200 Participants Reporting a Change from Homosexual to Heterosexual Orientation. *Archives of Sexual Behavior*, 32(5), pp. 403-417.

<sup>6</sup> Spitzer, Robert. (2003). Reply: Study Results Should Not Be Dismissed and Justify Further Research on the Efficacy of Sexual Reorientation Therapy. *Archives of Sexual Behavior*, 32(5), pp. 469-472.

<sup>7</sup> 參阿拉納的文章：

Arana, Gabriel. (2012, April 11). My So-Called Ex-Gay Life. *The American Prospect*. Retrieved from <http://prospect.org/article/my-so-called-ex-gay-life/>.

<sup>8</sup> 施皮策的信件可參閱：<http://link.springer.com/content/pdf/10.1007%2Fs10508-012-9966-y.pdf>。

已證實『更正治療』對有很強動機改變的人士有效，而花費時間和精力進行某種『更正治療』的同性戀者道歉。」

坊間流傳施皮策已撤回研究 ( retraction )，如「維基百科」的資料宣稱施皮策「決定收回當年的研究」，實屬誤導。<sup>9</sup>首先，在 2012 年學術期刊施皮策的信所用的字是 reassess ( 再評估 ) 而不是 retract，另外根據第一手資料 ( 如訪問施皮策的錄影 )<sup>10</sup>，施皮策並非撤回整項研究，也從未說過那些資料是虛構的，頂多是修正研究的結論。前醫學人文與生命倫理教授德雷格 ( Alice Dreger ) 引述期刊主編朱克博士 ( Kenneth Zucker ) 表示，除非研究的資料是偽造的，或出現重大分析錯誤，否則撤回論文不是一般做法。<sup>11</sup>他表示施皮策沒有偽造和篡改數據，也沒有重大統計分析失誤，而是對這些資料有新的看法和解釋——這種情況在學術界很常見，毋需撤回研究，否則很多研究要撤回。期刊亦已刊出施皮策的來信。<sup>12</sup>

簡言之，維基資料或其他第三方資料指施皮策收回 2001 年研究是誤導的，正確來說是修正 2001 年研究的結論，無論施皮策本人或 *Archives of Sexual Behavior* 期刊也沒有正式撤回相關研究。一些對這事件的詮釋也沒有充分理據，例如 Truth Wins Out 以此來證明「前同性戀者是一個神話」 ( Ex-gay is a myth )，然而施皮策頂多說無法獨立證明那些受訪者的證言是正確的，但他從未說過，也沒提出理據證明那些證言是假的。最後，縱使施皮策的研究完全作廢，也不代表沒有其他證據支持性傾向的改變是可能的——事實上這些證據是存在的，如著名心理學家、前美國心理學會 ( APA ) 主席康明斯 ( Dr. Nicholas Cummings ) 在美國新澤西州的最高法院宣誓作證，指出他和其同事在任職的南加州凱薩醫院，治療超過一萬八千名同性戀者，有三分之二獲得正面結果。在這些求助者之中，包括那些尋求改變性傾向的，康明斯和其同事有分見證著數百名人士能成功改變性傾向。康明斯在 2003 年獲得美國心理學基金金獎，這是心理學實踐方面的終身成就獎。<sup>13</sup>

<sup>9</sup> 維基百科條目：〈脫離同性戀〉，最後瀏覽 2017 年 1 月 24 日：[https://zh.wikipedia.org/wiki/脫離同性戀#Robert\\_Spitzer\\_.E5.8D.9A.E5.A3.AB.E7.9A.84.E7.A0.94.E7.A9.B6](https://zh.wikipedia.org/wiki/脫離同性戀#Robert_Spitzer_.E5.8D.9A.E5.A3.AB.E7.9A.84.E7.A0.94.E7.A9.B6)。英文版維基條目出現同樣誤導：「Spitzer... retracted this study」，不贅。最後瀏覽 2017 年 1 月 24 日：

[https://en.wikipedia.org/wiki/Conversion\\_therapy#22Can\\_Some\\_Gay\\_Men\\_and\\_Lesbians\\_Change\\_Their\\_Sexual\\_Orientation.3F22](https://en.wikipedia.org/wiki/Conversion_therapy#22Can_Some_Gay_Men_and_Lesbians_Change_Their_Sexual_Orientation.3F22)。

<sup>10</sup> 最後瀏覽 2017 年 1 月 24 日：<https://www.youtube.com/watch?v=gIifMxPcRnI>

<sup>11</sup> Dreger, Alice. (2012). How to Ex an "Ex-Gay" Study. *Psychology Today*. Retrieved from <https://www.psychologytoday.com/blog/fetishes-i-dont-get/201204/how-ex-ex-gay-study>.

<sup>12</sup> 被問到為何沒有回覆阿拉納，朱克表示他僅收到阿拉納來電一次，當時他外遊兩星期，回來後的確沒有回覆所有人，然而，若阿拉納主動一點，多發一封電郵，便會收到自動發出的回信，得悉朱克不在辦公室。

<sup>13</sup> 〈前美國心理學會會長宣誓作證：性傾向可以成功改變〉，性文化資料庫，取自：<https://hkscsblog.wordpress.com/2013/06/12/前美國心理學會會長宣誓作證：性傾向可以成功改/>

## 再思施皮策對研究的重新評估

施皮策認為 2001 年研究的致命錯誤，是沒有辦法判斷性傾向改變的自我報告 ( self-report ) 的可信性。然而，令人費解的是，這並不是新批評，研究發表後，施皮策早已回應過了；十多年後，他沒有舉出新理由，僅宣告自己曾提出的理由沒說服力。然而當我們仔細看施皮策 2001 年的研究，以及他當時的回應，似乎他推翻從前的想法，更顯得沒說服力。

施皮策當時指出，精神療法的有效性研究主要依賴自我報告。( Spitzer 2003a, p. 412 ) 所有自我報告顯然也有同一問題：大多沒有其他辦法獨立判斷其可信性，施皮策表示輕忽他的研究就像輕忽成千上萬心理學和精神病學的研究。而且，他設計這個研究時所採用的方法，跟那些用來決定藥物效力的方法是一樣的。因此，若嚴格用這標準，則很多精神病學 ( 甚或心理學、醫學 ) 的報告都要廢掉。再者，單單批評前同性戀者 ( ex-gay ) 的自我報告不可靠，難免涉嫌雙重標準，因為批評者往往倚賴其他自我報告「證明」性傾向改變是有害的。

其實除了外在考證之外，一些有良好設計的調查也可提供內在理由支持某些自我報告是較可信的。施皮策接受 ABC 新聞訪問時提到，一個設計完善的調查能夠分辨受訪者是否可信。他的受訪者每一個都在四十五分鐘內被問及大約六十條問題，他們的可信性是不容置疑的。<sup>14</sup>為何？因為說一兩個謊不難，但要不斷說謊並編造一個前後一貫、毫無漏洞的假故事卻非常困難，受訪者真的那麼容易騙過如此有經驗的施皮策博士嗎？他進一步指出，如果受訪的前同性戀者作出顯著偏差的自我報告，為的是騙施皮策相信性傾向的改變，那應預期很多受訪者會報告完全或接近完全改變成異性戀，但只有 11% 男受訪者和 37% 女受訪者作出上述報告；如果受訪者刻意偏幫「更正治療」，也應該會說改變很快便開始發生，可是數據顯示，受訪者平均要經歷兩年治療，才開始有改變的跡象；第三，如果自我報告有偏差，應可預期受訪者會拒絕承認使用同性色情物品，事實上分別有 24% 和 4% 的男性和女性受訪者表示他們有使用同性色情物品。( Spitzer 2003a, p. 412 )

如果出現系統性偏差，施皮策指出女性和男性受訪者的偏差量值應相若，實際數據卻顯示女性較男性的改變更顯著——與文獻記錄，女性性傾向比男性更具彈性相符。( Spitzer 2003a, pp. 412-413 ) 另外，如果已婚受訪者刻意誇大「更正治療」對他們婚姻的幫助，數據應會顯示婚姻狀況改善水平偏高。然而，儘管大部分在開始療程前已婚的受訪者，報告婚姻狀況在經歷治療後大幅改善，但卻沒有高於標準參考組別。( Spitzer 2003a, p. 413 ) 施皮策續指出，改變性傾向的治療策略，在其他精神治療中普遍有效，如透過敘述將兒童期或家庭經驗連結上現時的問題、獲得小組或其他人支援、思考中斷法 ( thought stopping ) 及避免觸發同性性吸引等。結合以上各種理由，他認為真正的改變是可能的。反而，要懷疑

<sup>14</sup> Adler, Sarah & Levin, Edmund. (2001, May 9). Some Gays Can Go Straight, Study Says. *abc.news*. Retrieved 2017, January 24 from <http://abcnews.go.com/Health/Sex/story?id=117465>.

二百參與者全都做假或欺騙自己已改變，卻反而有違常理。施皮策承認一些報告可能出現偏差，但卻認為不可能因此否定所有 200 名受訪者報告的改變經驗。( Spitzer 2003b, p. 472 )

施皮策同時說明這研究的限制，它並非研究某種「更正治療」的有效性。( Spitzer 2003a, p. 413 ) 事實上，在為期 16 個月的訪問期內招募到 200 名曾接受某種「更正治療」，且經歷性傾向改變的受訪者並不容易，一定程度反映出接受「更正治療」後有顯著改變的個案並非很多。( 施皮策也沒排除前同性戀者不願接受訪問或治療員拒絕聯絡前求助者等也是招募困難的原因之一。 ) 他強調他的研究是答「有沒有性傾向改變的真實例子」這個問題，而不是去證明性傾向治療多麼有效。因此，若有同性戀者認為施皮策的研究證明了只要有恆心和決心，性傾向改變大多是可以的，其實是誤解了施皮策的研究結論，所以施皮策於 2012 年所作的道歉其實與研究本身是否成立沒有必然關係。

無論如何，研究的數據顯示有些同性戀者在接受「更正治療」後，表示由主要同性戀傾向轉變到主要異性戀傾向，而且是重大 ( major ) 的改變。改變包括不同的性傾向核心面向，不限於性行為模式及自我認同的性傾向身份，還包括性吸引、性興奮、性幻想和戀慕，以及受同性戀感覺困擾等。即使一些受訪者只有有限度的改變，仍感到受益於「更正治療」，包括減輕了抑鬱、加強了男性 / 女性氣質，以及與同性建立純友誼的親密關係。譬如有近半受訪者報告在治療前有顯著或極度抑鬱 ( 男：43% · 女：47% )，治療後只有 1% 男受訪者和 4% 女受訪者仍有顯著或極度抑鬱；約九成受訪者表示治療後只有輕微或沒有抑鬱 ( 男：91% · 女：88% )。研究沒有發現受訪者曾因「更正治療」受到傷害，相反，除了改變性傾向外，受訪者表示不同面向均有幫助。( Spitzer 2003a, p. 414 )

總結而言，如果這研究的數據並非做假，在接受某種「更正治療」之後，**一些**男同性戀者和女同性戀者的確經歷性傾向改變。因此，施皮策總結，對於部分人來說，改變性傾向可以是一理性和自決的選擇，專業精神科從業員不應主張禁止「更正治療」。只要事前告知成功機率因人而異，不要給他們虛假期望，很多求助者能作出理性選擇，是否去減低同性性吸引及發展異性戀潛能，而這種選擇的能力正是求助者能自主自決的基礎。( Spitzer 2003a, p. 414 )

2012 年，施皮策自我推翻之前的理據，很多人**就因此**認為他的研究全然作廢，而其中紀錄的前同性戀者聲音也可置諸不理，然而邏輯上這種推論並不正確。不要提後現代「作者已死」的觀點了，打個比方：假設愛因斯坦發表相對論後，突然改變想法，這就會使得相對論即時變得無效嗎？不必然，最終要檢視相對論是否有證據支持，才能決定這理論的有效性。同理，如果原本的資料大致可信，即使研究員施皮策改變態度，並不會自動令那些資料變得不可靠或作廢。關鍵是施皮策改變態度的理據，是否足夠取消原本研究的結論。事實上施皮策沒有質疑原本的數據出錯，也沒有提出新理據推翻原本研究。他 2012 年的信所提到的唯

一理據是：他沒法判斷自我報告的可信性，但以上討論顯示這理據是相當薄弱的。這實在令人疑惑，究竟為何施皮策晚年要作出「重新評估」呢？當理性論據不能充分解釋時，或許存在一些感性理由，例如經同運多年壓力，他晚年承受不起便作出退讓，又或因為他有很多同性戀的朋友令他過意不去等。

### 「天生不可改變」(Born that way) 神話破滅

其實，科學界近年已有趨勢認為性傾向是流動 (fluid) 的，並非全然天生或不可改變。譬如兩位美國精神病學專家麥休 (Paul McHugh) 和全才型研究學者邁爾 (Lawrence Mayer) 回顧了接近 200 份生物學、心理學和社會科學同儕評審 (peer-reviewed) 文獻，合力撰寫了 143 頁重量級報告《性與性別》，旨在釐清關於性傾向和性別的科研成果，令公眾得到更清晰的資訊。其中一項摘要提到一些人的性傾向並非終其一生一成不變，而是會流動。<sup>15</sup>

此外，戴蒙德 (Lisa Diamond) 是研究性傾向發展的知名心理學家，她同時是一名女同性戀者。她用了十年時間追蹤研究一百名非異性戀女性，在 2008 年出版一本書 *Sexual Fluidity: Understanding Women's Love and Desire* 討論女性的性向流動情況。不同的研究顯示，最少部份人的性傾向是流動的，戴蒙德也公開叫同運不要再宣揚性傾向天生不能改變的迷思。在 2016 年刊出的回顧研究，她直言性向不能改變的論點不科學。<sup>16</sup>近年有數項使用具代表性樣本的大型追蹤研究完成，一致顯示一些人的性傾向會隨時日改變：「鑑於研究量度方法不同，變化的程度難以可靠地估計，但變化發生是不爭的事實。」(頁 368-369) 發生改變的數據相對清晰：「自我報告的同性和其他性吸引模式有時會自行改變，整體社會氛圍對同性戀的可見度和接受度，可能是影響這種變化的因素之一。」(頁 371) 而且，改變可能源於個人選擇，一份使用具全國代表性樣本——同性戀和雙性戀——的 2010 年研究發現，10% 男同性戀者、30% 女同性戀者，以及 60% 雙性戀者表示，他們的性傾向有一定程度是選擇來的。(頁 371)

### 結語——聆聽失落的聲音

證諸以上研究和其他證據，和施皮策改變觀點的理據是如此薄弱，若不犯雙重標準的錯誤，我們更有理由相信施皮策當初的研究仍然是有價值的。當年，那些向他述說個人故事的人把自己的掙扎向施皮策坦露，而當年施皮策基於理智誠實，願意聆聽，並用科學方法把他

<sup>15</sup> Mayer, Lawrence & McHugh, Paul. (2016). Sexuality and Gender: Findings from the Biological, Psychological, and Social Sciences. *The New Atlantis*, No. 50. Retrieved from <http://www.thenewatlantis.com/publications/number-50-fall-2016>. (p.7)

<sup>16</sup> Diamond, Lisa & Rosky, Clifford. (2016). Scrutinizing Immutability: Research on Sexual Orientation and U.S. Legal Advocacy for Sexual Minorities. *The Journal of Sex Research*, 53(4-5):363-91. 我們要強調，戴蒙德本身並不支持性傾向改變的治療，但這結論並非從她的研究推演出來的。

們的聲音公諸於世，實在令人欣賞。無論他晚年是基於甚麼原因改變心意，這改變的確給人借口去抹殺當年那些真誠的故事，並把那些人消音。這實在令人惋惜。

既然性傾向並非一成不變，甚至有一定選擇可能，而且不少接受專業輔導的人縱然未必完全擺脫同性性吸引，也一定程度受惠於學會處理情緒的方法，減輕困擾，那麼，只要在治療前講清楚治療的可能成果和後果，以及成功的機率，很應該尊重尋求改變的非異性戀人士的意願。相反，基於不科學的理據倡議禁制專業人士提供所有形式的「更正治療」，顯得十分霸道無理。

## 參考書目

Arana, [Gabriel](#). 2012. "My So-called Ex-gay Life: A deep look at the fringe movement that just lost its only shred of scientific support." *The American Prospect*, April 11, 2012.

Spitzer, R. L. 2003a. "Can some gay men and lesbians change their sexual orientation? 200 participants reporting a change from homosexual to heterosexual orientation." *Archives of Sexual Behavior* 2003 (32): 403-17; discussion 419-72.

Spitzer, R. L. 2003b. "Reply: Study Results Should Not Be Dismissed and Justify Further Research on the Efficacy of Sexual Reorientation Therapy." *Archives of Sexual Behavior* 2003 (32): 469-472.

Spitzer, R. L. 2012. "Spitzer Reassesses His 2003 Study of Reparative Therapy of Homosexuality." *Archives of Sexual Behavior* 41 (2012): 757.

### 【短片連結】

Dr. Robert Spitzer Retracts 'Ex-Gay' Study and Apologizes to the LGBT Community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glifMxPcRnI&feature=player\\_embedded](https://www.youtube.com/watch?v=glifMxPcRnI&feature=player_embedded)

【註：本文最先刊於「[性文化資料庫](#)」，2017年3月6日。】

## II. 接納不等如鼓勵——社會應如何對待跨性別人士

文：關啟文（香港浸會大學宗教及哲學系系主任）

### 關懷與接納為先

香港政府的跨部門小組正在探討我們社會的性別認同政策，對一般人而言，性別不是男就是女，但的確存在一些人，他們的原生性別可能是男，但其心理認同卻是女（或者倒過來），他們甚至要求進行變性手術。這類人士被稱為跨性別人士，我們完全認同社會要接納和關愛這些人士。事實上香港政府也用公帑支持變性手術，我們相信政府在提供輔導和服務，和推動教育以去除歧視等方面，仍然有改進的空間。

### 激進的性別解構運動

然而跨性別運動不是推動關懷那麼簡單，他們還提倡一種激進的意識形態，就是要把男女的二元區別取消，認為男女的區分都是主觀的，性別可以是一個光譜，不單有男與女，還有性別 X，或臉書上的五十多個選項（如雙靈人）。如郭勤在《星島日報》的文章便認為鞏固男女二元性別等於否定跨性別孩子的性別認同，是一種跨性別偏見。<sup>17</sup>

其次是變性低齡化，將變性的年齡不斷降低，但假若在沒有充分理據和必要性的情況下鼓勵兒童或青少年展開變性程序，實際上是一種虐待兒童或青少年的行為。媒體經常將變性描繪成一件很「酷」的事件，然而，青春期抑制劑（puberty-blocker）會抑制骨骼生長、降低骨質密度、阻礙青少年大腦的成熟，並因為阻礙性腺組織和成熟配子的發展而抑制生育力。至於長期使用跨性賀爾蒙，則會提高高血壓、血管栓塞、中風、癌症和不育等風險。此外，臨床研究一致顯示大部分跨性別兒童長大後不再想變性，整體約八成；故此，過早鼓勵兒童以認同的性別身份生活，無異於主動把他們送上變性的不歸路。縱使對沒有這種問題的幼童，有些幼稚園和小學已開始灌輸激進的意識形態，侵害父母的教育權。

第三，以反歧視訴訟擴大跨性別權利：西方跨性別運動以「反歧視」為名向學校提出訴訟，要求讓跨性別學生使用異性廁所，縱使校方已安排獨立廁所仍不能使他們滿意。這些訴訟往往用來打壓別人不認同跨性別運動的權利，也並不尊重別人的私隱權。譬如 6 歲的 Coy Mathis 是跨性別女孩，因為其他家長關注，校方只開放教師女洗手間和獨立廁所給 Mathis。Mathis 的父母不滿，告上法庭，結果法庭判 Mathis 勝訴，可使用學校女生洗手間。

<sup>17</sup> 郭勤，〈誰才不正常、有病？挑戰跨性別偏見〉，《星島日報》，2017 年 1 月 20 日，頁 F03。

## 必須關愛 不必鼓勵

挾著關愛的訴求，很多人也不知不覺被這些激進意識形態影響。然而，我們可以關愛一個人（如爸爸），但不必鼓勵他的一些行為（如吸煙）。同樣道理，我們可以關愛跨性別人士，但不必鼓勵跨性別的生活方式。2016年12月，美國一個推動跨性別權益的組織——National Center for Transgender Equality——發表了一個大規模的調查，訪問了27,715名自稱為跨性別的人士，當中近半（47%）曾被性侵犯、近四成（39%）近來承受嚴重心理壓力、四成曾嘗試自殺、逾一成（12%）賣身為業、超過四分三（77%）曾受伴侶暴力對待，以及近三成（29%）被界定為貧窮。

這樣看來，鼓勵跨性別生活方式只會為更多人帶來不必要的傷害。我們希望政府在釐定性別認同政策時，不要因為是西方潮流，就盲目地接受激進的性別解構意識形態。更合理的方向是：必須關愛，但不必鼓勵。

【註：原文刊於星島日報，2017年2月11日，頁A13】

### III. BBC 跨性別兒童紀錄片掀爭議

近年，跨性別運動的「戰場」，已漸漸由成人轉移至兒童。跨性別運動活躍分子（以下簡稱「跨運分子」）主張肯定跨性別兒童（對自身性別感到焦慮的人）的感受，盡早讓他們變性，以免他們傷害自己，甚至自殺。這種方式稱為「肯定式」（affirmative approach）。英國廣播公司（BBC）一月份播出了一輯以跨性別兒童為主題的紀錄片《跨性別孩子：誰最懂？》（*Transgender Kids: Who Knows Best?*），令跨運分子鼓噪不已，在播出前已收集到超過 11,000 個聯署簽名，要求英國廣播公司在交由專家審查前，不要播出有關紀錄片。<sup>18</sup>為甚麼跨運分子如臨大敵，要「封殺」這輯紀錄片？

影片以加拿大性別焦慮（Gender Dysphoria，前稱 Gender Identity Disorder）權威朱克博士（Kenneth Zucker）因為挑戰主流看法——「孩子自己最懂」（The children know best），被所屬醫院解僱一事為背景，探討兩套互相衝突的，對待跨性別兒童的哲學：「肯尼斯·朱克醫生認為他是跨性別問題政治化的受害者。這部影片提供證據表明，大多數性別焦慮症兒童最終沒有變性而克服 [ 焦慮的 ] 感覺……它還會描述『盧』的故事——一位移除了乳房的女生。她說現時不斷受這決定困擾，並認為她的性別焦慮應被視為一個精神健康問題。」

儘管影片訪問朱克，以及指出與主流「肯定式」治療方法有衝突的科學研究和數據，但影片亦有相當部分呈現支持「肯定式」的意見——包括專家、家長和跨性別兒童。即使那些批評影片的跨運分子，也不諱言影片正面處理「肯定式」支持者的意見，他們不滿的，是讓朱克的看法在公共廣播頻道傳播，恐會阻礙他們推動性別焦慮除病化。

#### 跨運分子：孩子會自殺

安大略省議員蒂娜沃（Cheri DiNovo）是積極支持跨性別運動的政治人物，不少跨性別政策均由她推動訂立，包括 2015 年訂立的安省《肯定性傾向及性別認同法案》（Bill 77）——禁止向 18 歲以下青少年提供「更正治療」（conversion therapy）。她同時是加拿大聯合教會（United Church of Canada）牧師。在影片中，蒂娜沃多次強調如果不肯定跨性別兒童的感覺，他們會自殺：「孩子會自殺……這是父母想要的結果嗎？」「你想你的孩子安全嗎？你想你的孩子成長嗎？你想他們不被自殺的念頭攪住嗎？你想他們免受過多的創傷嗎？」彷彿如果家長不讓孩子變性，等如親手送他們上絕路一般。

值得關注的是，愈來愈多家長在醫生肯定下相信這個說法，當三、四歲大的孩子表示自己是另一性別時，縱然不無疑慮，但為了孩子快樂，便全情支持他們轉變成另一性別生活。

<sup>18</sup> Transgender Kids: Who Knows Best? BBC: <http://www.bbc.co.uk/programmes/b088kxbw>. 影片只開放英國地區，在英國外可試試另一網址：<https://archive.org/details/BBC-trans-kids>。

英國主要的兒童及青少年性別診所記錄顯示，過去五年，轉介往診所的 18 歲以下兒童及青少年增長超逾十倍。只得幾歲的孩子，適合作出改變性別這麼重大的決定嗎？心理治療師羅素 ( Hershel Russel ) 肯定地道：「如果一個孩子說他是跨性別，很可能他是。」無助的家長似乎只能聽從專家的意見。

埃勒 ( Ella ) 家庭支持「肯定式」治療方法。埃勒 12 歲開始注射賀爾蒙抑制劑 ( puberty-blocker )，現時 17 歲已完成變性手術，屬於跨性別女性。埃勒的父母表示如果不接納子女的跨性別需求，可能令他們出現精神健康問題，甚至自殺。完成手術後，他們的兒子變成女兒，他們卻感到欣喜：「最終，世界與之一致.....她做回了自己。」

### 朱克：性別認同成因複雜

朱克認為，兒童性別焦慮問題不應只有一種處理方法。年屆 66 歲的朱克是業界享負盛名的權威，《精神疾病診斷與統計手冊》( DSM-V ) 2008 年進行修訂時，「性及性別認同障礙」工作小組便由朱克領導，他亦是期刊 *Archives of Sexual Behavior* 的主編。在 2015 年 12 月被所屬醫院多倫多「成癮及精神健康中心」( Centre for Addiction and Mental Health, CAMH ) 解僱前，朱克已在診所服務超過 30 年。自 1970 年代起，該兒童性別診所診斷了超過 600 名 2-12 歲，轉介至診所的兒童。

蒂娜沃禁止「更正治療」的法案於 2015 年通過，半年後，朱克便遭所屬醫院突然解僱，他領導的兒童性別診所隨即關閉，令有需要的兒童和家長求助無門。事件觸發一星期內世界各地 500 位業界醫生和學者聯署，抗議醫院無理解僱。朱克和醫院的訴訟仍進行中。已退休的前 CAMH 性別診所布蘭查德醫生 ( Ray Blanchard ) 表示，人們都不敢反對跨運的倡議，恐失去工作或被同事排擠。朱克亦表示性與性別的研究在過去數十年變得政治化，並以「危險」來形容這種變動。

擁有數十年臨床經驗，朱克不認同跨運提倡的「肯定式」理論，他也不接受別人指他提供「更正治療」。他稱他的診療模式為「發展知情治療」( developmentally informed therapy )。他認為很多原因會導致兒童出現性別焦慮，單一成因的說法令兒童真正的需要被忽略：「有不同的途徑導致性別焦慮，認為有一個能解釋所有性別焦慮的單一原因，是一個知性和臨床的錯誤。你總會嘗試了解這些行為是甚麼意思，你試圖理解表面行為和潛在感覺之間的關係是甚麼。小孩子說了某事，你不一定要接受它或把它視為真實，或者認為這符合兒童的最佳利益。如果他說『我想成為一個女孩』，我不認為跟著他轉是一個負責任的行為。背後可能隱藏了一些問題：社會問題或過去的創傷，他可能變成快樂的同性戀者。」有時，性別焦慮會伴隨其他精神健康問題，當解決或舒緩那特定的精神問題時，性別焦慮也隨之消退。譬如一項研究顯示，患有性別焦慮的兒童，相比起一般兒童，多七倍患有自閉症 ( Autism )。另外，成長環境是另一導致性別焦慮的原因。朱克表示，雖然跨性別兒童曾

有自殺念頭的比率較高，但研究顯示比率並不高於患有其他精神問題（如抑鬱、焦慮和過度活躍症等）的兒童。

前 CAMH 兒童心理學家辛格 ( Devita Singh ) 認為，將跨性別兒童的問題全歸咎於污名和歧視是簡化了問題。近年，她跟進研究了 139 名轉介到 CAMH，患有性別焦慮的男童，當中高達 88% 成長後認同原生性別，不再想變性。跨運分子質疑，高中止率 ( desistence rate ) 只因研究樣本納入了並非真正的跨性別兒童，而只是有性別不一致的行為 ( gender nonconforming ) ( 泛指性別表達和性別認同與出生時的性別不一致的表達或行為，如男孩愛穿女孩衣服、塗指甲或穿高跟鞋等，他們並沒有對自己的身體感到焦慮，也沒有持續聲稱自己是另一性別 )。然而，辛格表示焦慮同樣嚴重的孩子，卻有不同的結果，有些成長後不再對自身性別感到焦慮，有些則持續至成人。朱克認為家長必須知道非常重要的一點是，對自身性別表現出極度焦慮的孩子，當中很多其焦慮感覺不會持續至成人。

### 持續六年的戰爭

家有跨性別兒童可以令父母耗盡心力。亞歷斯 ( Alex ) 兩歲半開始說自己是男生，到七至八歲左右焦慮的感覺愈趨強烈，令她討厭自己。亞歷斯的爸爸堅定相信女兒是女生，拒絕把她當男生看待；她會對他大叫大喊：「我是男孩！我是男孩！我是男孩！」又會鎚打下體，又表示將來結婚時，不讓爸爸牽她走進教堂。亞歷斯回憶，她去見朱克醫生，持續約兩年。大概 12 歲左右，她找到一班可以跟她一起打球的同齡女生，她的性別焦慮消退，告訴媽媽要留長頭髮和想穿裙子。回望過去，亞歷斯爸爸表示那一刻猶如卸下千斤重擔，畢竟那是一場持續了六年的戰事。亞歷斯的故事顯示，即使性別焦慮嚴重的情況，也不一定持續至青春後。

### 加拿大性別重置手術宗數六年升近四倍

儘管極具爭議，「肯定式」理論已佔領主流地位。加拿大性別重置手術 ( Sex Reassignment Surgery ) 宗數，自 2010 年起升了接近四倍。歐洲和北美洲的研究顯示，跨性別兒童的終止率 ( 性別焦慮隨成長自然消退 ) 約八成。布蘭查德表示，在辛格的研究中，那些長大了不再想變性的男孩中，有六成會發展成同性戀者或雙性戀者。可是跨運分子並不樂見這些數據，因為高中止率意味跨性別兒童應被鼓勵擁抱原生性別。

儘管支持「肯定式」的心理治療師羅素強調，他們不會鼓勵小孩做變性手術，只要讓孩子以認同的性別身份生活 ( social transition )，他們已感到快樂得多；然而，朱克指出，跨運分子基本上是說「幫助 [ 跨性別 ] 小孩的途徑只有一條：讓小孩子準備好，直到他們長大能進行變性手術。」研究顯示，愈早開始社會性別身份轉變，日後跨性別感覺持續的機會愈高，令更多青少年使用跨性賀爾蒙，並最終進行變性手術。朱克反對促使孩子邁向變性一

途：「當你認為這樣做，日後會後悔，你不會建議任何人進行手術，因為手術是不可逆轉的。」

### 「盧」：不變性便死路一條

「盧」現年 20 歲，已做了上半身變性手術，移除了乳房，這決定令她懊悔不已。在跨性別社群有些不容質疑的前設：「如果我說自己是跨性別，那我必定是了.....唯一出路是做手術。」大約在青春期發育時，「盧」對自身性別感到強烈焦慮，有嚴重抑鬱和自毀傾向，更數度嘗試自殺。她感覺就如有個外星人在自己身體內，她自忖，唯一解釋自己真的是一個男生：「[跨性別] 群體不斷告訴我，如果你不變性，你會繼續自毀，甚至自殺；我開始相信，我只有兩個選擇：變性或死掉。」現在做了手術，永遠失去女性形象，令「盧」痛悔不已，更勸勉其他人不要重蹈覆轍。她不敢用真面目示人，怕被跨性別群體欺凌，指她「恐跨」（transphobic），也沒有人敢公開質疑跨性別群體的說法。

### 國家架空父母教育權

加拿大亞伯特省（Alberta）禁止校方向學生父母透露學生的性傾向及性別認同，遭家長抗議反對。跨運分子聲稱為了保護學生安全，有必要立法，因為家長都充滿偏見。亞歷斯的爸爸不禁問：「這是誰的孩子？我的孩子？國家的孩子？還是社會的孩子？我對他們的人生有多少決定權？」LGBT 群體經常以弱勢的姿態爭取支持，然而，情況似乎已倒轉過來，布蘭查德道：「我們現在談論的，不是關於成人變性群體如何掌控自己的命運，而是成人變性群體試圖干預孩子們的命運，甚至那些不是他們自己的孩子。」

為甚麼跨運分子不想讓節目播出？答案呼之欲出，他們的說法「變性或死路一條」（transition or die）並沒有多少科學證據支持，節目播出，將會衝擊「肯定式」的做法。羅素帶點狂熱地宣稱，他們相信性別是「社會建構」（social construction）形成的，然而，那僅是一套並非建基於客觀生物和科學基礎的社會學理論。如果家長知道，臨床證據顯示，子女長大後有八成機會不再想變性，而小時候讓子女以另一性別身份生活，會增加性別焦慮持續下去的機會，那麼，家長還要遷就孩子的要求嗎？也許，現階段科學無法告訴我們，面前一個幾歲大，患有性別焦慮的孩童將來會否仍然持續跨性別，然而，那是邁向一條終生使用賀爾蒙，甚至進行不可逆轉手術——把健康，具生育力的性器官切去——的道路，家長有權得到充足的、符合科學的資訊，陪同子女一起走最適當的道路。再者，父母對子女的教育權，亦不應被剝奪。

【註：本文最先刊於「[性文化資料庫](#)」，2017 年 2 月 20 日。】

## IV. 「特朗普當選對政治正確的再思」公開講座花絮

去年美國總統選舉是世界大事，在事前民調一直落後及主流傳媒不支持下，特朗普當選令人感到驚訝。隨著事情塵埃落定，坊間討論日漸增加，有分析指出特朗普勝選的其中主因，是他反對所謂的「政治正確」，正好回應不少美國民眾的訴求。何謂「政治正確」？這種觀念對香港教會有否影響及挑戰？

在「反思政治正確對教會的挑戰」講座中，美國普林斯頓神學院博士生楊思言開始時指出，「政治正確」一詞源自上世紀八十年代美國反歧視、反偏見及反仇恨的校園運動，意指在用詞上及措施上保護某些弱勢社群，例如婦女、少數族裔或同性戀者等。舉例來說，近年為免受到指控為「歧視」穆斯林，美國人會改說「聖誕快樂」為「節日快樂」。

楊思言表示在普林斯頓神學院內，政治正確的氣氛更甚。她舉出多個例子，如普林斯頓神學院圖書館放有泰國佛像及神符，為了顯示多元包容。部分課堂上，「耶穌」及「上帝」等名詞被評為專指白人男性，須要避免使用；「神」一詞被認為背後反映父權，代表壓迫女性，神學語言要性別中立。為了反對白人至上主義，甚至有要求避用白人男作者的神學書籍。此外，為了符合性別多元政策，校方甚至考慮讓跨性別人士自選廁所及設施。

講者進一步指出這種多元包容、尊重弱勢社群的政治正確，往往只流於表面，卻忽略對現實世界的關注，例如重視神學語言有否性別歧視，卻沒有關心如第三世界性別歧視的真實例子。又例如在言語上選擇關心某些弱勢群體，卻忽視一些其他真正的弱勢社群，如殘疾人士及低收入家庭等切身需要。此外，這種政治正確的意識形態，過於簡化事實，存在自相矛盾，例如穆斯林、同性戀者和女性皆視為弱勢社群，但他們之間可能存在排斥對方的現象。論及美國黑人解放歷史，會選擇性忽視美國黑人，也有欺壓他國黑裔的事實。

楊思言坦言，這種政治正確的意識形態及做法，存在很多流弊。神學院內限制提及「耶穌」一詞，表面上反對歧視，實際是打壓言論自由。雖說要保護某些弱勢社群，往往卻是壓抑另一社群，造成族群分化，形成對個別群體先入為主的偏見。例如白人被認定是壞人，黑人就被視作好人，對立關係不利處理現實問題。鑒於美國政治正確的意識形態，楊思言建議我們應從中反省是否有敏銳溫柔的心，察覺弱勢群體的真正需要及感受。聖經教導「愛鄰如己」，不應帶著仇恨指責對方，標籤任何群體，而且應該彼此尊重，對等而非對立。

城市使命教會堂主任劉志雄牧師回應楊思言的發言，劉牧師首先指出，特朗普當選所以令很多人驚訝，是因為忽略了美國社會其實存在不同的民意，主流傳媒往往傳遞左派政治正確的一套論述，但這只代表一部分美國人的看法，卻並非反映事實的全部。主流傳媒不認同特朗普，有評論質疑福音派為何如此支持他，然而根據巴納集團的調查，特朗普反而是近年福音派支持率最低的一位共和黨候選人。

劉牧師表示，政治正確的意識形態，某程度上有一定貢獻，例如關注和保障弱勢群體，但須要反省有時會否矯枉過正，過份側重甚至不分情由地偏袒個別群體，可以影響對事物的理性判斷，存在內在矛盾也沒為意。例如左派的政治正確意識形態，堅持保障弱勢社群，但在墮胎議題上，卻忽略胎兒是最弱勢的一方，反而支持母親的墮胎選擇權。劉牧引用出埃及記及利未記的經文，指出聖經中雖然教導要關顧貧窮人，但提到事情要按公正判斷，在訴訟上不可偏袒貧窮人。換言之，判斷事情要本於理據，避免意識形態的左右。

劉牧師指出，在政治正確的思考方式中，往往容易形成族群對立，甚至標籤抹黑對方。這個情況也出現在香港社會之中，例如，本港年輕人關心社會，參與政治活動，就被批評為「廢青」；基督徒關心道德倫理，不認同同性戀運動，則被稱為「耶X」，對社會一直的貢獻就因此被抹殺。主流傳媒及民間輿論的標籤，只會加深社群之間的矛盾。社會上充滿不同標籤，阻礙不同群體之間的溝通對話。劉牧師建議信徒應該慎思明辨，討論社會上任何議題時候，應該撇除先入為主的偏見，聆聽對方的立場及訴求，實事求是理性對話，才能建設良好的公民社會。

在答問時間，有人問政治正確的概念，在不同地方會否有不同的表達，楊思言回應美國因歷史因素，對個別群體如黑人、女性的情況會特別敏感。劉牧師補充指出，保護弱勢社群是良善的舉動，值得支持鼓勵，但須避免矯枉過正，不宜絕對化看待事情，更不應污名化持異見人士，扼殺理性討論空間。例如香港社會討論性傾向歧視條例，一刀切立法的方式，製造社群矛盾對立；反之，在不立法的框架下，讓公民社會內部理性對話，尋求共融相處之道，才是彼此尊重的做法。

本次講座於一月十六日在九龍靈光堂舉行，逾三十人出席。



## V. 性文化消息

### 【逆向歧視】

- 花店老太太斯塔茨曼 ( **Barronelle Stutzman** ) 被控性傾向歧視一案，在華盛頓州最高法院被判敗訴。2013 年，斯塔茨曼因為婉拒為同性婚禮提供鮮花服務，被同性伴侶控告歧視，當中一人九年來一直光顧斯塔茨曼買花。2015 年，斯塔茨曼被控歧視罪成，輕判 1,000 美元罰款及 1 美元象徵式司法費用。但斯塔茨曼有感判決結果違反她的良心自由和表達自由，上訴至華盛頓州最高法院。斯塔茨曼的律師已表明會上訴至聯邦最高法院。
- 福音歌手伯勒爾 ( **Kim Burrell** ) 在教會講道時斥責同性戀是一種罪，她的講道錄像流出後，惹來眾多批評和杯葛，可是前跨性別時裝設計師查普曼 ( **O'Rhonde Chapman** ) 卻站出來為她辯護，因為昔日他無家可歸並形象低落時，伯勒爾和她的教會歡迎他，並鼓勵他追夢，他今天才擁有自己的時裝品牌，而他當時是公開的同性戀者。
- 美國童軍 ( **Boy Scouts of America** ) 於 1 月 30 日宣佈，會以性別認同作為加入的準則；換言之是准許自我認同為男生的女孩加入男童軍和幼童軍。打破實行了過百年，只准男性參與的慣例。儘管 2000 年童軍總會曾贏得最高法院官司，可以拒絕同性戀者參加，但在同運的示威壓力下，童軍總會終於 2013 年自行取消對公開同性戀者的禁令，並在 2015 年進一步准許同性戀者成為童軍領袖。

### 【跨性別爭議】

- 特朗普政府撤銷前政府跨性別學校指引，最高法院將格林案發回下級法院重審。2 月 23 日，司法部和教育局公布，已向公共學校發出新指引，廢除 ( **rescind** ) 去年 5 月奧巴馬政府發出遷就跨性別學童的指引，該指引要求學校讓學童依認同的性別使用廁所和更衣室，以及參與異性的運動和活動。公文指奧巴馬政府對教育條例修訂條款第九條 ( **Title IX** ) 的詮釋——將「性別認同」納入「性別」，成為受保護特質——並沒有足夠的法律分析或解釋。3 月 6 日，基於特朗普政府的新指引，聯邦最高法院決定不審理此案，發還第四巡迴上訴法院重審。但因為最高法院沒有為跨性別權利作出一錘定音的裁決，跨性別爭議仍會在各州各市各學校層面持續。
- 南澳洲教育局新指引，跨性別學生可依認同使用廁所。新指引要求學校遷就跨性別學生使用他們選的名字和人稱代名詞，包括 **he, she, they** 或其他；自由使用認同性別的廁所和更衣室；校服可選擇男 / 女裝校服；過夜活動或旅行可依性別認同獲分配住宿房間；可依性別認同選擇參與體育課和各項競賽等。指引屬強制性 ( **mandatory** )，不遵守的話可能觸犯反歧視法。

- 澳洲家事法庭批准 15 歲女孩進行變性手術移除乳房。法官仍認為林肯有能力作出知情同意的決定，批准了她的申請。
- 21 風化案證浴室法案危害婦女安全。家庭研究理事會 ( Family Research Council ) 發表一份議題摘要，關注「性別認同」 ( gender identity ) 歧視法危害公眾人士的私隱權和安全權。摘要內提到，跨性別運動活躍分子否認有關法例會增加在公共廁所或更衣室發生的風化案。摘要特地收集了男性混進女廁或更衣室犯案的案例，合共 21 個，當中過半是過去一年內發生，大部分是大型連鎖零售公司 Target 推出遷就跨性别人士的政策，歡迎他們使用認同性別的廁所或更衣室後，在各旗下分店發生的偷窺案。
- 基進女權分子聯同保守派反對跨性別主義。2 月 16 日，四名基進女權分子 ( radical feminist ) 聯同保守派學者安德森 ( Ryan Anderson ) 在傳統基金會 ( Heritage Foundation ) 舉辦「生物學不是偏執狂」 ( Biology Isn't Bigotry ) 座談會，反對跨性別主義 ( transgenderism )，直指它「抹掉女性」、助長偷窺狂，以及是一種優生學 ( eugenics )。

## VI. 學會消息

1. 承蒙弟兄姊妹支持，暫解燃眉之急；今年，我們計劃拓展網絡事工，回應急速變動的世界，希望弟兄姊妹有感動作出定期奉獻，支持我們的工作。[下載](#)「直接付款授權書」。
2. 今年 1 月時，律政司發言人表示正擬備諮詢文件，冀今年第一季公布《性別承認法》諮詢文件。最近美國有一名 17 歲高中女生，兩年前接受睪丸酮注射，今天她參加州際高中摔跤比賽，贏得德州女子摔跤比賽冠軍，取得五十七場不敗佳績，被其他女運動員質疑不公平。跨性別議題這些年來發展迅速，香港已不能迴避思考性別界定的問題。我們在《評台》推出一個淺談系列，淺論性別議題。現時，媒體報道性別議題時，都會從個人經驗出發，描述身為跨性別人物的苦況，或變性之後的快樂，較少從宏觀角度分析跨性別運動的發展，希望這系列文章可讓公眾跳出個人經驗的視覺，多一個角度，從社會和社群的角度理解和思考性別議題。第一篇〈[「性別」議題你要知](#)〉已刊出，敬請參閱。
3. 向大家推介一個網頁：[「有用連結」](#)。我們將不同資料的連結集中在一個網頁，方便大家隨時尋找性文化相關資料參考或應付作業，在那裡還可下載我們出版的電子書。請大家將這頁加到「我的最愛」（bookmark）。
4. 守望者計劃：面對未來艱鉅挑戰，我們期盼更多弟兄姊妹興起成為「文化守望者」，我們希望大家參與「禱告守望」、「事工守望」和「財政守望」，詳情[按此](#)。
5. 我們建立了一個以青年人為對象的性教育網上平台：「戀愛甜甜圈」，歡迎瀏覽：
  - a. Web：<https://lovedoughnuts.wordpress.com>
  - b. Facebook：<https://www.facebook.com/lovedonutss>
6. 維持民主社會健康發展，良好公民質素至為重要，家庭是社會基本單元，為培養良好公民質素的溫床。全新出版的《民主社會需要道德》小冊子探討民主社會與道德的關係，歡迎[索取](#)。
7. 性開放的思想不斷在學界和年青人中發酵，影響青少年建立健康的人際關係。《「性」在有理——青少年性教育通識特刊》概論青少年性教育現況，並提倡全人生命教育，歡迎教會[索取](#)。
8. 《色情的社會代價》小冊子已經出版，歡迎教會[索取](#)。
9. 《性傾向歧視法與同性戀社會運動——逆向歧視的真實例子》小冊子已經出版，歡迎教會[索取](#)。
10. 《婚姻值得維護嗎？》2015 年第二版小冊子已經出版，歡迎教會[索取](#)。
11. 我們的電子書資料庫已全面開放，歡迎瀏覽及下載，網址：<http://issuu.com/hkscsbooks>。

## VII. 性文化代禱事項

1. 本會今年踏入十五周年，將於六月九日舉辦感恩晚宴，以及在十一月四日舉辦步行籌款，請代禱求天父賜平安，祝福一切順利，榮耀歸三一真神。
2. 台灣同性「婚姻」議案進入「朝野協商」階段，另一邊廂，大法官已決定審理同性「婚姻」釋憲，請紀念。
3. 雖然新政府推翻了奧巴馬政府對教育條例錯誤的詮釋，但爭議並未因此平息，請為美國跨性別爭議祈禱，求神興起教會有智慧及策略回應。
4. 本港即將面對性別承認的討論，求神保守香港市民意識到性別認同是一個顛覆客觀性別身份的概念。

## VIII. 2017 年 1 月-2 月財政報告

收入項目	HK\$	支出項目	HK\$
經常費奉獻	279,460	同工薪津	130,488
講座及活動	1,910	租金及行政開支	65,585
銷售及其他	415	講座及活動開支	5,859
		銷售開支	6,370
<b>總收入</b>	<b>281,785</b>	<b>總支出</b>	<b>208,302</b>
		<b>盈餘 / (不敷)</b>	<b>73,483</b>

\* 本年 2 月初我們發出緊急奉獻呼籲，截至 2 月底收到回應共 HK\$203,900，衷心感謝大家的支持！

執行編輯：陳婉珊

地址：九龍深水埗長沙灣道 202-204 號  
瑞星商業大樓 3 樓 C 室

電話：3165-1858 傳真：3105-9656

網址：[www.scs.org.hk](http://www.scs.org.hk) 電郵：[info@scs.org.hk](mailto:info@scs.org.hk)

臉書：<https://www.facebook.com/hkscs>

「性文化資料庫」<https://hkscsblog.wordpress.com>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 9:00am - 6:00pm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如希望認識我們更多，請瀏覽我們的網頁，我們是很需要您的支持，請即登入我們的網頁下載及填妥回應表郵寄或傳真給我們，支持香港性文化學會的事工！謝謝！